

##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5月7日以书面传签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近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、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出席表决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公司经审计合并财务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-596,314,040.70元，公司实收股本为159,623,514元，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5月7日